

公司代码：603583

公司简称：捷昌驱动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零一八年十月

目录

会议议程	3
注意事项	4
议案一	6
议案二	7
议案三	8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10月23日14:30
- 2、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省级高新技术园区新涛路19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 3、网络投票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 (1)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2)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10月23日至2018年10月23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主持人：公司总经理 陆小健先生

三、会议议程

- 1、参会人员签到，股东或股东代表登记；
- 2、主持人宣布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开始；
- 3、宣布股东大会现场出席情况及会议须知；
- 4、宣读大会有关议案并审议；
- 5、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提问；
- 6、填写表决票并投票；
- 7、休会、工作人员统计表决结果；
- 8、宣布表决结果；
- 9、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见证意见；
- 10、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注意事项

为了维护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特制定本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本次股东大会按照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和《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请参会人员自觉维护会议秩序，防止不当行为影响其他股东合法权益。

二、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须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身份证等）及相关授权文件办理会议登记手续及有关事宜。

三、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于 2018 年 10 月 18 日下午 17:00 之前通过电话或传真的方式送递出席回复并办理会议出席登记。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于 2018 年 10 月 23 日下午 13:30 之前到达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园新涛路 19 号公司证券部进行签到登记，并在登记完毕后，在工作人员的引导下进入会场安排的位置入座。在会议主席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后，未登记的股东和股东代表无权参加会议表决。

四、本次股东大会谢绝个人进行录音、拍照及录像。

五、本次股东大会对议案的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股东（包括股东代表和委托人）在大会表决时，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有一票表决权。

六、股东名称：法人股东填写单位全称，个人股东填写股东姓名。

七、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在每一议案对应的“同意”、“反对”、“弃权”中任选一项，以在所选项对应的空格中打“√”为准，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均计为“弃权”。表决结束后，请在“股东或股东代表签名”处签名。

八、表决完成后，请股东将表决票及时投入票箱或交给场内会务人员。

九、现场表决统计期间，安排两名股东代表计票和一名监事及一名律师监票，并由监票人当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本次会议最终表决结果需由现场和网络表决合并统计。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

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议案一：**《关于以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宁波海仕凯驱动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宁波海仕凯驱动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实现募投项目的高效运营，公司拟用 24,242.97 万元募集资金向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暨“年产 25 万套智慧办公驱动系统新建项目”、“年产 15 万套智能家居控制系统生产项目”的实施主体宁波海仕凯驱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仕凯科技”）增资，其中：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24,000 万元人民币，剩余 242.97 万元人民币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海仕凯科技注册资本由 6,000.00 万元增加至 30,000.00 万元，公司持有海仕凯科技 100.00% 股权。公司在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的情况下，通过对全资子公司海仕凯科技进行增资的方式来实施募集资金的投入，符合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安排及有关规定，有利于稳步推进募集资金项目，增强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确保公司持续快速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以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宁波海仕凯驱动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23日

议案二：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 50,000 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适当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并在上述额度内可以循环使用，使用期限自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23 日

议案三：

《关于向浙江股权托管服务有限公司解除登记托管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向浙江股权托管服务有限公司解除登记托管的议案》。

公司与 2018 年 9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同时于 2018 年 9 月 18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发行股份登记证明》，根据相关规定公司需要与浙江股权托管服务有限公司解除登记托管。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23 日